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创达”“公司”或“发行人”）2022 年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中科创达在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2020 年度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265 号”文《关于核准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20,754,529 股。截至 2020 年 7 月 17 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652,110 股，发行价格 82.3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00,907,779.6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6,857,620.5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84,050,159.04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20）第 110ZC00230 号《验资报告》。

（二）2022 年度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745 号”文《关于同意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注册，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截至 2022 年 9 月 14 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为 30,097,087 股，发行价格 10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99,999,961.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2,639,148.05 元后，募

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87,360,812.95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22）第110C000526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含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相关银行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修订。

根据前述监管机构的规定以及《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含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相关银行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根据《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同时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公司（含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一次或十二个月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专户存储银行应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同时经公司授权华泰联合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专户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专户银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一）2020年度募集资金

序号	开户行	资金用途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账户余额（元）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星支行	智能驾驶辅助系统研发项目	20000044228200 035393819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	中科创达南京雨花研究院建设项目	11010401600012 29789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96,243,935.49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	智能网联汽车操作系统研发项目	12190982871030 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	5G 智能终端认证平台研发项目	81107010138024 74407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智能网联汽车操作系统研发项目、智能驾驶辅助系统研发项目	77030122000319 99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中科创达南京雨花研究院建设项目	11006157501300 2621616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868,847.67
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	5G 智能终端认证平台研发项目	11010401600013 7374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	智能网联汽车操作系统研发项目、智能驾驶辅助系统研发项目	41190527931090 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
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	智能网联汽车操作系统研发项目、智能驾驶辅助系统研发项目	11010401600013 73736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
1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外支行	多模态融合技术研发项目	95508800431377 00425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
合计					98,112,783.16

注：公司于2022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维护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同意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5G智能终端认证平台研发项目”的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并将原存放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支行的“5G智能终端认证平台研发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全部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转存至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支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于2023年12月25日注销完成。

(二) 2022年度募集资金

序号	开户行	资金用途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账户余额（元）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	补充流动资金	811070101240238943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28,255.91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	边缘计算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10104016000146063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955,373,820.21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整车操作系统研发项目	7703012200038207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71,130,277.07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整车操作系统研发项目	77030122000427564	七天通知存款账户	176,600,000.00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扩展现实（XR）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10061575013004145805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331,675,053.96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分布式算力网络技术研发项目	110061575013004145978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78,276,930.00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整车操作系统研发项目	11006157501300592680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26,168,229.22
合计					2,039,352,566.37

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一) 2020年度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68,405.02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03,866.08
本年度投入金额	27,733.73
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3,952.65
其中：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8,889.68
结余募集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062.97

项目	金额（万元）
加：专户存储累计产生的利息扣除手续费	6,958.7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9,811.2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9,811.28 万元。

（二）2022年度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08,736.08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9,617.0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51,455.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利息金额	1,471.26
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17,660.00
加：专户存储累计产生的利息扣除手续费	7,743.0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186,275.2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86,275.26 万元。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68,405.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733.7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1,599.8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网联汽车操作系统研发项目	否	65,323.92	48,960.88	12,913.39	48,960.88	100.00	2023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	否
智能驾驶辅助系统研发项目	否	36,498.34	29,846.95	4,088.59	29,846.95	100.00	2023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	否
5G智能终端认证平台研发项目	否	21,673.88	17,542.91	3,331.68	17,542.91	100.00	2023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	否
多模态融合技术研发项目	否	7,979.14	6,234.86	161.19	6,234.86	100.00	2023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	否
中科创达南京雨花研究院建设项目	否	36,929.74	36,929.74	7,238.88	29,014.21	78.57	2024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8,405.02	139,515.34	27,733.73	131,599.81	94.3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168,405.02	139,515.34	27,733.73	131,599.81	94.3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智能网联汽车操作系统研发项目”“智能驾驶辅助系统研发项目”“5G智能终端认证平台研发项目”“多模态融合技术研发项目”和“中科创达南京雨花研究院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延期原因系公司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为更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并发挥募投项目对公司研发项目的引领作用，上述项目中除“中科创达南京雨花研究院建设项目”外已于2023年10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公开竞拍房产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原定由实施主体畅索软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畅索”）拟购入位于上海市元江路 525 号 4 号楼房产中的 7 层作为项目实施地点，供智能网联汽车操作系统研发项目和智能驾驶辅助系统研发项目使用。现公司通过上海畅索参与竞拍上海市工业区开发总公司（有限）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转让的其位于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487 号 26 号楼整幢房产，并变更此房产为智能网联汽车操作系统研发项目和智能驾驶辅助系统研发项目实施地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海畅索已取得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487 号 26 号楼整幢房产的房产证。</p> <p>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为提高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增加公司全资下属子公司上海畅行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网联汽车操作系统研发项目和智能驾驶辅助系统研发项目的实施主体。</p> <p>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5G 智能终端认证平台研发项目”实施主体西安中科创达软件有限公司变更注册经营地址，相应“5G 智能终端认证平台研发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软件新城天谷八路 156 号云汇谷 C1 楼。</p> <p>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为提高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具体情况为：中科创达南京雨花研究院建设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成都中科创达软件有限公司；5G 智能终端认证平台研发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北京创思远达科技有限公司；智能网联汽车操作系统研发项目和智能驾驶辅助系统研发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大连中科创达软件有限公司和沈阳中科创达软件有限公司。</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共计 1,422.00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含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p>

	<p>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产品。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p> <p>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含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产品。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p> <p>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产品。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p> <p>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产品。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0 万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33,952.65 万元。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1、上市公司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严格管理，合理配置资源，控制成本，有效节约开支，有效降低投资成本；2、上市公司合理安排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通过进行现金管理产生一定的收益和存款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9,811.2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总计为 9,811.28 万元（含募集资金 7,915.53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895.75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项公开资料未承诺收益情况，故不适用。

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08,736.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926.8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2,543.9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整车操作系统研发项目	否	64,734.98	64,734.98	8,120.73	8,761.61	13.53	2025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	否	
边缘计算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00,090.25	100,090.25	7,556.78	7,913.27	7.91	2025年9月	-9,188.08	是	否	
扩展现实(XR)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35,853.22	35,853.22	3,393.49	3,661.94	10.21	2025年9月	-2,221.94	是	否	
分布式算力网络技术研发项目	否	18,424.57	18,424.57	1,102.76	1,102.76	5.99	2025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9,633.06	89,633.06	32,753.07	91,104.32	101.64 ^[注2]	2025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08,736.08	308,736.08	52,926.83	112,543.90	36.4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308,736.08	308,736.08	52,926.83	112,543.90	36.4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为提高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发展规划，拟增加全资子公司滴水智行科技有限公司为整车操作系统研发项目实施主体，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不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及实施方式，也不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公司将本次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开立专项资金账户，实行专户专储管理。并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监管协议及办理其他相关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含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产品。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p> <p>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产品。该额度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17,660.00 万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03,935.26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总计为 186,275.26 万元（含募集资金 180,003.43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6,271.83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17,66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或其他情况	
-------	--

注 1：“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项公开资料未承诺收益情况，故不适用。

注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因使用了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导致期末投资进度大于 100%。

四、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报告认为，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五、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中科创达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科创达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科创达除已公告的情况外，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中科创达在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